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柴国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浩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05,757,472.71	611,547,748.46	11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6,396,764.71	412,034,111.14	129.6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9,942,633.02	95.46%	543,858,132.86	6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67,812.47	491.37%	33,026,952.27	15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215,598.46	260.17%	28,330,094.77	13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8,204,982.92	508.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9	187.29%	0.1142	64.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9	187.29%	0.1142	64.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	0.85%	3.72%	0.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086.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06,4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02,013.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2,397.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0,780.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85.97	
合计	4,696,857.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615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柴国生	境内自然人	32.10%	117,859,219	90,456,914	质押	85,310,000
陈建顺	境内自然人	10.73%	39,413,349	39,413,349	质押	23,326,000
冼树忠	境内自然人	3.04%	11,178,089	9,276,067	质押	8,608,089
王毅	境内自然人	2.15%	7,909,234	4,500,000	质押	3,000,000
陈建通	境内自然人	1.70%	6,228,132	6,228,132	质押	4,500,000
王朝晖	境内自然人	1.61%	5,920,109	5,920,109	质押	5,920,10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3,999,860	0		
黄云龙	境内自然人	0.98%	3,595,415	0		
叶汉佳	境内自然人	0.89%	3,282,150	3,000,000	质押	3,000,000
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3,088,753	3,088,753	质押	3,088,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柴国生		27,402,305	人民币普通股		27,402,30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99,860	人民币普通股		3,999,860	
黄云龙		3,595,415	人民币普通股		3,595,415	
王毅		3,409,234	人民币普通股		3,409,234	
冼树忠		1,902,022	人民币普通股		1,902,022	
广东鼎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力策略对冲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张景江	939,300	人民币普通股	939,300
吴进强	757,137	人民币普通股	757,137
黄平	720,079	人民币普通股	720,079
周建平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王毅为柴国生的妹夫，是其一致行动人； 2、股东陈建通为陈建顺兄弟，是其一致行动人； 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吴进强持有公司股份 757,137 股，其中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757,137 股； 2、股东黄平持有公司股份 720,079 股，其中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670,000 股； 3、股东周建平持有公司股份 700,000 股，其中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7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152.89%，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货币资金合并所致。
- 2、应收票据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44.17%，主要系报告期部分客户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票据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 3、应收账款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96.70%，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合并所致。
- 4、预付账款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170.77%，主要系报告期预付了部分Oracle软件升级款及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预付账款合并所致。
- 5、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72.88%，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合并所致。
- 6、存货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44.40%，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存货合并所致。
- 7、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年初减少45.97%，主要系报告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减少所致。
- 8、固定资产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89.18%，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合并所致。
- 9、无形资产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227.11%，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合并所致。
- 10、商誉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5098.30%，主要系报告期并购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形成的。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83.89%，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合并所致。
- 12、短期借款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490.00%，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短期借款合并所致。
- 13、应付票据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92.11%，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应付票据合并所致。
- 14、预收账款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60.62%，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预收账款合并所致。
- 15、应交税费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100.75%，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应交税费合并所致。
- 16、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较年初减少57.85%，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了较多大宗推广费所致。
- 17、长期应付款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100.00%，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实施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致。
- 18、预计负债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100.00%，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预计负债合并所致。
- 19、递延收益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165.71%，主要系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递延收益合并所致。
- 20、递延所得税负债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4619.57%，主要系报告期并购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控股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 21、股本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99.25%，主要系报告期并购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配套资金、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实施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致。
- 22、资本公积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792.85%，主要系报告期并购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配套资金、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实施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致。
- 23、库存股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100.00%，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实施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致。
- 24、营业收入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2.14%，主要系本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合并所致。
- 25、营业成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3.62%，主要系本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成本合并所致。
- 26、营业税金及附加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89.98%，主要系本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合并所致。
- 27、管理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05.95%，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财务投资顾问费及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管理费用合并所致。
- 28、财务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51.11%，主要系本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费用合并所致。
- 29、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35.23%，主要系本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合并所致。
- 30、营业外收入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28.60%，主要系本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合并所致。
- 31、所得税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64.00%，主要系本报告期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所得税费用合并所致。

3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08.25%，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3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67.55%，主要系本报告期并购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控股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支付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款所致。

3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17.88%，主要系本报告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陈建顺、陈建通、王朝晖、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安益文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杨伟艺、黄志刚、曾晓峰、杨佰成、陈金英、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蔡志忠共20名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富顺光电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该事项于2014年9月9日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于2014年9月11日公告披露；该事项于2014年10月9日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于2014年10月10日公告披露；2014年10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认为公司提交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14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2014年第74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2015年1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76号《关于核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顺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2015年1月28日，相关工商部门核准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股东变更，上述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2015年2月1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其已于2015年2月13日受理公司本次交易新增股份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公司股东名册。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15年3月10日。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项目资产过户及新股上市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二、关于投资设立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进一步开拓销售渠道，提升销售能力，扩大销售规模，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由公司自有资金出资与自然人李小清、向元珍合资设立“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125万元，占新公司25%的股权，自然人李小清以货币出资275万元，占新公司55%的股权，向元珍以货币出资100万元，占新公司20%的股权。2015年1月22日，公司与自然人李小清、向元珍签订了《合资协议书》。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设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关于投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进一步开拓汽车灯应用在整车领域的市场，同时逐步研发、推广汽车智能电子产品，提升市场竞争力，以实现较好的经济效益和投资回报，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由公司自有资金出资与自然人李燕霞合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51万元，占新公司51%的股权，自然人李燕霞以货币出资49万元，占新公司49%的股权。2015年3月12日，公司与自然人李燕霞签订了《汽车智能电子项目合资协议》。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设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四、关于投资设立雪莱特（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为了拓宽海外业务渠道、便利国际投资合作，拟使用自有资金100万港币参与设立雪莱特（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报出日，相关设立手续已办理完毕。

五、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模式，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创造公司未来的业绩增量；完善雪莱特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并为之共同努力奋斗，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目前执行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等管理制度，制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该事项于2015年4月11日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于2015年4月14日公告披露；该事项于2015年5月25日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于2015年5月25日公告披露；2015年5月5日，证监会对公司报送的草案确认无异议。2015年5月29日，董事会确定授予日为2015年5月29日。2015年8月14日，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项目新股上市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六、关于投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电子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充分发挥各自在制造领域、区域营销及品牌建设等方面的优势，通过优势互补，实现汽车LED照明及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规模销售，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与自然人刘明明、程秀伟、邵晖合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电子销售有限公司”。新公司的认缴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额为人民币200万元，自然人刘明明认缴额为人民币120万元，自然人程秀伟认缴额为人民币90万元，自然人邵晖认缴额为人民币90万元。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设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七、关于增资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王军、金海签署了《关于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认缴合同》，公司拟以人民币1500.00万元对曼塔智能进行增资，其中1156.33万元进入曼塔智能的注册资本，剩余的343.67万元计入曼塔智能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在曼塔智能的出资额为人民币1156.33万元，持有曼塔智能的股权比例为51.000%。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变更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八、关于公司员工增资入股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鼓励员工发挥创业热情，公司员工刘火根先生等18位核心人员共同增资入股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并签订《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合同》。本次增资益科光电由刘火根先生等18位核心人员共投资274.83万元，占本次增资后益科光电12.69%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益科光电的股权比例为50.13%。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变更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九、关于投资设立惠州市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8日与自然人曾江俊先生签订了《合资协议书》，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与曾江俊先生合资设立“惠州市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新公司的认缴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额为人民币250万元，自然人曾江俊先生认缴额为人民币750万元。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设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十、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雪莱特，股票代码：002076）自2015年7月2日开市起停牌。经进一步了解与核实，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筹划过程中，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了多次沟通、协商和论证。由于谈判中双方在标的资产的估值方面存在分歧，最终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公司认为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条件尚不成熟，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以及维护市场稳定出发，经慎重考虑决定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公司已终止筹划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十一、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创新、突破”为主题，积极推进内外资源整合式发展战略，致力于成为一家“光应用及消费电子产业整合的高科技企业”，为加快公司转型升级，快速布局新兴产业，公司将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并重点投入无人机领域；本次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亿元，将重点投入公司无人机业务发展，具体以后期公司公告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为准。公司主要股东将积极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预计认购金额不低于1亿元。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正在论证当中。

十二、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信心，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柴国生先生，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裁陈建顺先生，董事、总裁柴华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冼树忠先生，计划自2015年9月23日起的未来3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择机增持本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增持所需资金由其自筹取得，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系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行为。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承诺正在履行中，尚未收到承诺人完成承诺相关通知。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2014年09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雪莱特（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电子销售有限公司	2015年05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增资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5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员工增资入股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	2015年07月0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惠州市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7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2015年09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96《关于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年09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97《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暨重点投入无人机领域的提示性公告》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2015年09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102《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	--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柴国生;王毅;冼树忠;柴 华;刘升平;邬筠春;朱方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年09月1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柴国生;王毅;冼树忠;王玉梅;叶汉佳;刘学锋;曹孟者	一、本人承诺就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年09月1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陈建顺;陈建通;王朝晖;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	一、本人或本单位承诺就本次交易所提供的	2014年09月1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限公司;上海安益文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福建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杨伟艺;黄志刚;曾晓峰;杨佰成;陈金英;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蔡志忠	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本人或本单位承诺,本人或本单位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副本资料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三、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人或本单位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信息披露要求,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柴国生;王毅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国生、	2015年03月09日	2014年11月25日至2016年3月9日	正常履行中

		王毅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出具《关于积极保持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的承诺函》，针对本次重组前所持上市公司股票，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之日前及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股票减持。			
	陈建顺	1、陈建顺承诺，富顺光电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应收账款净额，在 2017 年收回比例不低于 80%，其中，考核的应收账款不包含项目合同约定的质保金、分期付款，以及经富顺光电董事会同意的付款周期较长的项目合同。2、应收账款收回情况应当以上市公司聘请并由上市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共同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应收账款专项审核报告为准。3、截至 2017 年 12 月	2015 年 03 月 09 日	2014 年 9 月 9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31 日, 若富顺光电未完成上述应收账款承诺, 则陈建顺将在应收账款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起 15 日内, 以现金方式补足承诺回收金额与实际已收回应收账款之间的差额。若前述所涉应收账款在后期收回比例不低于 80%, 现金补足部分将返还陈建顺。</p>			
	<p>陈建顺;杨伟艺; 曾晓峰;杨佰成; 杨文芳;林建新; 张志鹏;林丽妹; 何仲全;戴龙煌; 蔡维杰;林竹钦</p>	<p>(一) 补偿期限及业绩承诺 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期间为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540 万元、5,450 万元和 6,470 万元, 合计不低于 16,460 万元。 (二) 业绩承诺 补偿安排 根据审计结果, 在承诺年度任何一年度的截至当年期末累积实际利润低于截至当年期末累积承诺净</p>	<p>2015 年 03 月 09 日</p>	<p>2014 年 9 月 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p>	<p>正常履行中</p>

		利润时,交易对方陈建顺等 12 名业绩承诺方应按下述方式对雪莱特进行业绩承诺补偿:			
	陈建顺;杨伟艺;曾晓峰;杨佰成;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	本次发行中认购的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2015 年 03 月 09 日	2015 年 3 月 10 日至 2018 年 3 月 9 日	正常履行中
	陈建通;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安益文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黄志刚;陈金英;蔡志忠	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2015 年 03 月 09 日	2015 年 3 月 10 日至 2016 年 3 月 9 日	正常履行中
	王朝晖	所持富顺光电的部分股权不足 12 个月,该部分对应本次交易的股份对价即 1,887,537 股,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余 2,059,203 股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2015 年 03 月 09 日	2015 年 3 月 10 日至 2018 年 3 月 9 日	正常履行中
	陈建顺;杨伟艺;曾晓峰;杨佰成;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或委托持股)、实际	2015 年 03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富顺光电）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雪莱特股东之地位谋求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富顺光电）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雪莱特股东之地位谋求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富顺光电）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2、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或委托持股）、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富顺光电）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p>			
--	--	--	--	--	--

	<p>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雪莱特及雪莱特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3、本人保证将依照《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雪莱特及其下属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富顺光电)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雪莱特及股东的合法权益。4、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本人</p>			
--	--	--	--	--

		将对前述行为给雪莱特造成的损失向雪莱特进行赔偿。			
	柴国生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或委托持股)、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雪莱特股东之地位谋求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雪莱特股东之地位谋求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2、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或委托持股)、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与雪莱特及其下属</p>	2015年03月0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雪莱特及雪莱特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3、本人保证将依照《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雪莱特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雪莱特及股东的合</p>			
--	---	--	--	--

		法权益 4、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本人将对前述行为给雪莱特造成的损失向雪莱特进行赔偿。			
	陈建顺;杨伟艺;曾晓峰;杨佰成;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	1、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雪莱特及其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雪莱特及其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股权转让方及其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	2015年03月0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竞争的业务纳入雪莱特或者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股权转让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雪莱特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p>			
	<p>柴国生</p>	<p>1、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雪莱特及其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雪莱特及其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股权转让方</p>	<p>2015年03月09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及其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雪莱特或者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股权转让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雪莱特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柴国生;王毅;冼树忠	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避免同业竞争做出了承诺:本人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雪莱特光电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雪莱特光电的主要股东期间,也不进行从事与雪莱特光电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2006年10月0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柴国生;王毅;冼树忠;王玉梅;叶汉佳;刘学锋;曹孟者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	2015年03月09日	2015年3月10日至2018年3月9日	正常履行中

		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由雪莱特回购。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2012-2014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012 年 05 月 22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	已履行完毕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012 年 05 月 22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	已履行完毕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如下: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且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发生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	2015 年 02 月 12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柴华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2015 年 04 月 14 日	2015 年 5 月 29 日至 2018 年 5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雪莱特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5 年 04 月 14 日	2015 年 5 月 29 日至 2019 年 5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柴国生、陈建顺、冼树忠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未来六个月内（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1 月 8 日）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09 日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1 月 8 日	正常履行中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次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后，公司承诺在终止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5 年 09 月 19 日	2015 年 9 月 19 日至 2016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	-----

四、对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80.00%	至	220.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832.58	至	5,522.94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25.9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原因系富顺光电纳入上市公司报表合并范围。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3,862,326.32	84,567,582.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63,146.98	3,581,300.00
应收账款	284,595,534.65	144,686,267.43
预付款项	27,476,806.41	10,147,726.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340,566.84	8,295,29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3,119,213.83	126,817,752.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00,517.45	7,959,101.29
流动资产合计	732,858,112.48	386,055,024.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17,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43,974.67	6,259,683.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5,186,157.92	140,174,060.61
在建工程	3,732,302.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316,133.28	23,941,739.32
开发支出		
商誉	160,943,613.93	3,096,079.61
长期待摊费用	687,396.29	69,74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98,680.19	3,860,30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591,101.70	30,591,10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2,899,360.23	225,492,724.07
资产总计	1,305,757,472.71	611,547,748.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8,500,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842,345.77	17,616,413.31
应付账款	114,962,641.80	103,053,144.16
预收款项	16,638,320.13	10,359,092.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990,196.26	7,481,189.03
应交税费	11,171,363.19	5,564,709.1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184,442.24	19,416,243.7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2,289,309.39	178,490,791.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245,072.57	11,829,193.4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0,096,9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509,500.00	
递延收益	3,624,666.67	1,364,1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89,903.96	194,718.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666,043.20	13,388,079.06
负债合计	338,955,352.59	191,878,870.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7,159,836.00	184,270,6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5,426,831.59	55,488,365.17
减：库存股	30,096,9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669,397.28	26,669,397.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7,237,599.84	145,605,67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46,396,764.71	412,034,111.14
少数股东权益	20,405,355.41	7,634,766.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6,802,120.12	419,668,87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5,757,472.71	611,547,748.46

法定代表人：柴国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浩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867,931.42	75,815,403.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2,965.82	3,581,300.00
应收账款	113,359,147.47	159,053,414.03
预付款项	14,263,552.98	5,904,101.6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09,325.07	6,505,275.38
存货	87,730,298.17	103,646,475.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33,132.99	5,995,162.20
流动资产合计	295,566,353.92	360,501,132.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17,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2,582,010.89	79,039,510.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2,981,511.20	110,858,374.62

在建工程	105,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381,001.83	15,350,825.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7,029.39	69,74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7,815.71	2,144,896.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591,101.70	30,591,10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4,165,470.72	255,554,458.36
资产总计	1,079,731,824.64	616,055,591.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842,345.77	17,616,413.31
应付账款	75,922,491.46	98,603,661.78
预收款项	53,633,172.04	64,199,153.90
应付职工薪酬	6,408,558.74	6,620,359.53
应交税费	1,723,099.29	5,194,905.0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52,957.01	13,002,047.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3,782,624.31	220,236,541.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245,072.57	11,829,193.4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0,096,9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341,972.57	11,829,193.43
负债合计	194,124,596.88	232,065,734.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7,159,836.00	184,270,6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5,342,029.41	55,403,562.99
减：库存股	30,096,9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669,397.28	26,669,397.28
未分配利润	26,532,865.07	117,646,219.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5,607,227.76	383,989,856.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9,731,824.64	616,055,591.10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9,942,633.02	107,409,558.34
其中：营业收入	209,942,633.02	107,409,558.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8,728,355.75	103,961,447.88
其中：营业成本	158,936,361.88	84,795,801.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24,765.79	726,490.85
销售费用	13,924,689.21	8,127,454.62
管理费用	22,152,014.51	10,314,728.87
财务费用	155,422.62	-3,027.81
资产减值损失	1,535,101.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261.59	30,332.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54,015.68	3,478,443.22
加：营业外收入	2,941,245.41	669,093.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8,391.89	1,568,179.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908.54	29,170.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86,869.20	2,579,356.91
减：所得税费用	2,567,584.54	374,003.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19,284.66	2,205,353.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867,812.47	2,175,923.47
少数股东损益	-1,448,527.81	29,430.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19,284.66	2,205,353.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67,812.47	2,175,923.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8,527.81	29,430.0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39	0.01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39	0.01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柴国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浩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4,437,110.92	105,760,348.96
减：营业成本	77,603,071.47	88,621,581.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47,270.94	596,322.35
销售费用	6,317,259.98	7,439,735.74
管理费用	11,283,650.85	9,165,142.85

财务费用	-661,059.90	-8,665.9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261.59	19,068.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3,344.01	-34,699.70
加：营业外收入	1,128,087.80	609,381.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8,063.33	1,548,175.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908.54	29,170.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319.54	-973,493.68
减：所得税费用	152,771.36	-26,011.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090.90	-947,482.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6,090.90	-947,482.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3,858,132.86	335,418,670.82
其中：营业收入	543,858,132.86	335,418,670.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3,048,166.58	320,814,825.54
其中：营业成本	404,816,471.92	247,405,657.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78,467.74	2,252,089.93
销售费用	37,826,214.27	40,423,713.34
管理费用	62,929,481.65	30,555,255.77
财务费用	1,491,835.76	-330,706.71
资产减值损失	1,705,695.24	508,815.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2,013.45	-184,168.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111,979.73	14,419,676.35
加：营业外收入	5,650,648.61	2,471,898.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866.77	
减：营业外支出	407,937.70	1,667,980.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6,953.20	63,408.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354,690.64	15,223,594.77
减：所得税费用	5,917,218.98	2,241,345.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437,471.66	12,982,249.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26,952.27	12,820,087.71
少数股东损益	-2,589,480.61	162,161.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437,471.66	12,982,249.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33,026,952.27	12,820,087.71

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89,480.61	162,161.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42	0.06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42	0.069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71,457,042.46	341,892,848.58
减：营业成本	215,490,185.49	265,266,718.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85,997.50	1,890,825.41
销售费用	20,646,597.69	39,586,700.54
管理费用	35,019,190.22	27,248,195.58
财务费用	-964,738.03	-293,773.33
资产减值损失	486,127.86	1,028,436.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782.50	-195,433.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3,535.77	6,970,312.27
加：营业外收入	2,010,771.18	1,531,906.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866.77	
减：营业外支出	312,215.70	1,588,751.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6,953.20	63,408.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5,019.71	6,913,467.14
减：所得税费用	333,349.43	1,615,291.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670.28	5,298,176.0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1,670.28	5,298,176.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5,096,244.19	281,305,888.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66,365.90	7,241,687.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76,370.03	17,662,007.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038,980.12	306,209,583.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8,053,853.96	196,843,056.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170,400.94	63,549,73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429,435.37	12,862,590.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80,306.93	39,863,00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8,833,997.20	313,118,38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04,982.92	-6,908,806.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8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7,722.42	15,111.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81,122.42	15,111.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67,253.51	7,000,558.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360,000.00	16,0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671,625.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168.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938,046.84	23,020,558.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56,924.42	-23,005,447.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5,899,122.37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008,000.00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86,585.79	9,219,657.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593,708.16	36,219,657.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576,600.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04,140.64	9,261,117.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13,591.69	7,860,723.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494,333.21	17,121,84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99,374.95	19,097,81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747,433.45	-10,816,437.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282,658.83	98,948,88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030,092.28	88,132,444.24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0,139,039.67	302,174,919.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0,912.30	5,837,891.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78,433.95	9,399,76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938,385.92	317,412,572.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9,010,991.16	221,171,955.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51,460,398.31	57,110,227.97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61,152.71	10,367,419.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31,226.40	34,515,90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363,768.58	323,165,50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74,617.34	-5,752,931.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8,491.47	3,846.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1,891.47	3,846.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73,855.50	6,517,880.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634,604.61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168.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647,628.37	21,517,88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45,736.90	-21,514,034.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587,522.3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4,923.99	7,910,308.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872,446.36	32,910,308.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584,120.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198,396.49	9,261,117.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13,591.69	7,860,723.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96,109.06	17,121,84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76,337.30	15,788,467.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94,782.26	-11,478,498.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530,479.64	96,052,884.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35,697.38	84,574,386.24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